

证券代码：870030

证券简称：嘉洋集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俊元先生拟将其持有的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99,296.09 元合伙份额，以 4,500,000.00 元人民币的对价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润科技有限公司。转让款于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付清。

2)、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俊元先生拟将其持有的苏州长祥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元合伙份额，以 4,000,000.00 元人民币的对价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润科技有限公司。转让款于苏州长祥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付清。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

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35,498,337.61 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为 224,125,923.48 元，本次交易标的出资额为 8,5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1.34%，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 3.79%，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文娟、沈卫元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报当地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沈俊元

住所：江苏省常熟市虞山林场石屋小区 23 号

关联关系：沈俊元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苏省常熟市海虞镇迎宾路 35 号 102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成立时间：2016 年 11 月 24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长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日，交易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 (元)	持股比例 (%)	实缴 (元)
1	金建华	7,799,155.32	15.00	7,799,155.32
2	沈俊元	6,499,296.09	12.50	6,499,296.09
3	骆永明	4,549,507.27	8.75	4,549,507.27
4	孙云元	4,332,873.38	8.33	4,332,873.38
5	常熟市海虞镇资产经营投资公司	4,332,873.38	8.33	4,332,873.38
6	严美玉	3,899,577.65	7.50	3,899,577.65
7	许善芬	3,466,299.88	6.67	3,466,299.88
8	丁国英	2,816,390.27	5.42	2,816,390.27
9	周春杰	2,599,718.44	5.00	2,599,718.44
10	黄勇	2,166,422.71	4.17	2,166,422.71
11	计屹	2,166,422.71	4.17	2,166,422.71

12	周彪	2,166,422.71	4.17	2,166,422.71
13	张曜	2,166,422.71	4.17	2,166,422.71
14	罗仲明	2,166,422.71	4.17	2,166,422.71
15	苏州长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6,563.50	1.67	866,563.50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苏州长祥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常熟市海虞镇中新路 100-3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成立时间：2022 年 1 月 7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长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日，交易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 (元)	持股比例 (%)	实缴 (元)
1	吴艳	5,500,000.00	10.68	5,500,000.00
2	沈俊元	5,000,000.00	9.71	5,000,000.00
3	严美玉	5,000,000.00	9.71	5,000,000.00
4	常熟市海虞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9.71	5,000,000.00
5	孙云元	5,000,000.00	9.71	5,000,000.00
6	金建华	5,000,000.00	9.71	5,000,000.00
7	周飏	4,500,000.00	8.74	4,500,000.00
8	丁国英	3,250,000.00	6.31	3,250,000.00
9	浦建云	2,500,000.00	4.85	2,500,000.00
10	许善芬	2,500,000.00	4.85	2,500,000.00
11	常熟市美得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	4.85	2,500,000.00

12	周春杰	2,500,000.00	4.85	2,500,000.00
13	罗仲明	2,500,000.00	4.85	2,500,000.00
14	苏州长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1.46	750,000.00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三）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1) 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5,378,920.45 元，净资产为 42,397,909.12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32,662,029.53 元，由苏州东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负责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苏州长祥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7,917,242.97 元，净资产为 47,917,242.97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991,162.46 元，由苏州东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负责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主要依据合伙企业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由双方协商确定，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定价公允合理。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系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俊元先生拟将其持有的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99,296.09 元合伙份额，以 4,500,000.00 元人民币的对价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润科技有限公司。转让款于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付清。

2)、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俊元先生拟将其持有的苏州长祥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元合伙份额，以 4,000,000.00 元人民币的对价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润科技有限公司。转让款于苏州长祥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付清。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为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对公司持续经营和独立性无不良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根据《合伙企业法》和《合伙协议》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润科技有限公司对受让前合伙企业的债务，以认缴的合伙份额为限承担责任；关联方对基于其转让前的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以其原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